附件1：

**“实验室6S规范化管理”服务项目**

**工作内容及具体要求**

|  |  |  |
| --- | --- | --- |
|  | 类别 | 具体内容 |
| 1 | 名称 | 广东省汕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实验室6S规范化管理服务项目 |
| 2 | 项目业主情况 | 广东省汕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广东省汕头市泰山路9号、0754-88844255、联系人：纪楷滨。 |
| 3 | 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证书上有本项目相关的经营内容。  2.与采购人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3.有相关类型项目的工作经历，提供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工作业绩证明等。  报价人在报价时，提供上述1,3的相关证明材料(含附表），2提供承诺书。 |
| 4 | 具体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 1.服务方式：包括现场服务及远程咨询服务。现场服务共分3期进行，首次入场服务时间不低于15个工作日，工作内容主要包括规范化整改的现场指导及管理制度文件的形成；后续持续跟进服务时间（第2期，第3期）现场服务时间不低于2天，内容包括现场检查，对上一个实施周期间的结果进行总结，对相关文件修订改进及开展现场指导培训共4项内容。  2.在首次入场服务前，需派员到广东省汕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现场开展调研与评估，提供现场评估情况及服务需采购的物件清单；服务方须在签订合同后15日内开始入场服务，按合同约定完成对应时间的服务工作（另外约定的除外）。  3.提供文件：结合我站现有质量管理体系，新版《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2023）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评审补充要求》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应用要求》（CNAS CL01-G001：2024**）**的要求，制定6S管理标准和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文件，并针对不同的实验室功能间形成维持状态的易于检查核对操作的管理文件，在首次入场服务完成后提交全部文档。  4.提供培训：在首次入场服务完成后，对实验室及相关人员开展6S管理知识、6S管理操作等内容培训宣传，整个服务周期内对6S管理知识、6S管理操作的整体培训次数不低于2次。  5.服务方需向广东省汕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出具开展服务工作事项相对应的佐证材料。  6.报价人按附件2，附件3进行报价。  7.报价人需按照项目内容和要求，制定具体详细的服务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资质，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标准，服务成果及服务过程的条件需求等）。  8.报价人如有同类项目业绩案例，可提供近三年业绩证明材料（如合同等）。 |
| 5 |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 1. 合同履行地点：广东省汕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实验室。   2.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15日内开展入场现场工作，整体的服务期限不超过9个月。  3.服务方式：现场指导培训及远程咨询指导。 |
| 6 |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按附件2,附件3进行报价，总价预算为不超过15.6万元。  3.计价标准：按服务项目的具体情况报价。 |
| 7 | 服务时间 |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不超过9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
| 8 | 验收 | 1.验收时间：第3期服务完成后，提供合同条款要求的全部佐证材料并核对无误后进行验收。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验收标准：服务完成后，按照合同条款核对佐证材料，符合相关条款后进行验收。  4.未能提供合同条款要求的全部服务凭证及相关文件材料，判定为验收不合格；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条文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
| 9 | 结算方式 | 1.合同签订时,按合同要求提供相关的文件材料，并在收到发票后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50%；  2.完成首期现场入场服务后，按合同要求提供相关的文件材料，在收到发票后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5%；  3.完成最后一次入场服务后，按合同要求提供相关的文件材料（包括项目工作总结），在收到发票后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5%。 |
| 10 | 违约责任 | 1.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2.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 11 |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 对服务期间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增加费用不超过本合同价10%时，可经双方友好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超过10%时，增加的部分需重新进行采购，不列入本次服务采购的范围。补充协议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采购制度相抵触。  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执行及履行，以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法律和地方法规。凡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同意选择委托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在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不受影响的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
| 12 | 备注 | 1.使用委托方提供的合同范本；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包括合同标的、数量、提供的材料、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2）。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